

彰化縣媽厝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第二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2年 1 月 18 日 13 時 30 分			地點	辦公室			
出席者	校長	曾俊堯	一年級代表	王詩雅	六年級代表	徐素珍	藝術領域代表	張云枝
	教導主任	陳裕國	二年級代表	陳麗珍	語文領域代表	徐素珍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陳裕國
	總務主任	黃美惠	三年級代表	陳麗珍	數學領域代表	陳麗珍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黃于媿
	輔導主任	陳麗珍	四年級代表	蔡易璇	社會領域代表	施雅玲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陳麗珍
	教務組長	施雅玲	五年級代表	張云枝	自然科學領域代表	張云枝		
列席	學者專家社區/部落人士 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記錄	施雅玲		
主席	曾俊堯							
討論事項								
<p>●業務單位報告：</p> <p>今天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針對本學期各領域學習成績評量進行檢討與回饋，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召開情形討論及進行討論。</p> <p>●討論事項</p> <p>案由一：針對本學期各領域學習成績評量進行檢討與回饋。 說明：本學期二至六年級各領域學習成績評量二次，一年級於期末評量一次，各位成員若有意見請提出討論與回饋。 決議：執行情況良好，無須調整。</p> <p>案由二：本學期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召開情形討論。 說明：請各領域報告本學期教學研究會召開情形，並提出討論，以為日後改進之依據。 決議：執行情況良好，未來可持續依此推動。</p> <p>案由三：有關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 說明：每學期中高年級至少完成 4~6 篇作文，其中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其餘寫作方式(含心得寫作、日記、週記等形式)。 決議：中年級作文篇數為 4 篇；高年級作文篇數為 5 篇；低年級由導師規劃或閱讀課寫作。</p> <p>案由四：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科書版本之審核，提請討論。 說明：有關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科書版本，延續使用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審查通過之教科書版本，請委員會審議。 決議：無異議通過</p>								

承辦：代理教師兼教務組長 **施雅玲**

主任：教師兼教導主任 **陳裕國**

校長：媽厝國小 **曾俊堯(甲)**